

证券代码：002632

证券简称：道明光学

公告编号：2026-003

## 道明光学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道明光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6年3月18日以书面、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了全体董事。

2、本次董事会会议于2026年3月29日以现场方式在杭州道明科创新材料有限公司六楼会议室召开。

3、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

4、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胡智彪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5、本次董事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报告期内任职的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交了《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于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上述职。具体内容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2、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为切实履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所赋予的职责，公司总经理就 2025 年各业务主要经营情况向董事会做工作报告。

**3、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6-004）刊登于《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5 年年度报告》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4、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5、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2025 年度**

## 公司利润分配的预案》的议案》

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报告》，公司 2025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21,643,652.20 元，年末累计未分配利润 627,347,730.30 元；母公司 2025 年度净利润 196,891,198.14 元，年末累计未分配利润 261,751,124.26 元。

经董事会审议通过，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拟定为：

公司拟以 2025 年末总股本 624,599,09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7 元人民币（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106,181,845.30 元，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剩余未分配利润主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或公司发展。

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中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充分考虑了公司 2025 年度盈利状况、未来发展资金需求以及股东投资回报等综合因素，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控股股东浙江道明投资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胡智彪、胡智雄先生承诺在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开会审议上述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时投赞成票。

内容详见公司刊载于《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0）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后实施。

**6、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期 1 年。

内容详见公司刊载于《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5）。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7、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8、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等法定信息披露媒体《关于 2026 年度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6）。

本议案尚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9、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 年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等法定信息披露媒体《关于公司 2026 年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7）。

## 10、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等法定信息披露媒体《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8）。

本议案尚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 11、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公司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时结合公司所处行业和地区的薪酬水平，年度经营状况及岗位职责，公司制定了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

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核，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薪酬方案为：

- （一）适用对象：在公司领取薪酬的高级管理人员。
- （二）适用期限：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 （三）薪酬标准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其在公司所担任的具体职务结合公司未来发展战略，进行相应调整，按照公司规定领取薪酬。高级管理人员

薪酬总额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中长期激励收入和其他符合公司相关薪酬制度的薪酬等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 50%，绩效薪酬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与个人绩效评价相挂钩，按公司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的相关制度进行考评后决定，实际发放金额以考评结果为准。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本议案涉及高管薪酬，董事兼总经理胡智彪先生、董事兼副总经理胡智雄先生、胡锋先生均已回避表决。

## 12、审议《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公司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时结合公司所处行业和地区的薪酬水平，年度经营状况及岗位职责，公司制定了董事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核，公司董事 2026 年薪酬方案为：

（一）适用对象：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含独立董事）。

（二）适用期限：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三）薪酬标准：

### 1、公司董事（非独立董事）

（1）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非独立董事与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的非独立董事，按照其在公司所担任的具体职务结合公司未来发展战略，进行相应调整。薪酬总额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中长期激励收入和其他符合公司相关薪酬制度的薪酬等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 50%，绩效薪酬根据其在公

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与个人绩效评价相挂钩，按公司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的相关制度进行考评后决定。

(2) 除上述两项情形之外的其他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

2、公司独立董事薪酬为 8 万元/年（税前）。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本议案涉及董事薪酬，全体董事需回避表决，本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13、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等法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关于 2025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9）。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14、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董事离职管理制度》《董事与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进行了修订，并将《董事离职管理制度》更名为《董事与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上述制度经董事会审议后，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施行。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董

事与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与《董事与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15、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5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5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于 2026 年 4 月 21 日（周二）下午 13:00 开始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本次董事会通过并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等法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关于召开 2025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12）。

###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 2、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审议的证明文件

特此公告。

道明光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29 日